

全市棚户区改造开工率达九成

基本建成19345套

本报10月31日讯(记者 贺莹莹 通讯员 苏伟) 10月30日,全市棚改工作调度推进会召开,分析研究全市棚改工作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动员全市上下进一步统一思想,加压奋进,全力做好下一步棚户区改造工作。据悉,2018年全市棚户区改造开工任务61161套。截至目前,全市各类棚户区改造已开工56236套,开工率91.9%,位居全省前列。

2018年全市棚户区改造开工任务61161套。截至目前,全市各类棚户区改造已开工56236套,开工率91.9%。从开工率看,平原县、庆云县、陵城区、齐河县、夏津县、武城县、乐陵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禹城市、临邑县、宁津县11个县市区已全部开工,开工率100%。从形象进度看,齐河县任务量大,主动性高,在完成2018年开工任务基础上,2019年度部分项目已提前开工;平

原县、庆云县工作推进速度快,完成开工任务早;武城县行动早,安置房建设进度快;陵城区工作实、安排细,各项工作协调有序;夏津县提前谋划,已提前完成2019年项目拆迁等前期工作;宁津县项目手续办理较快,工作推进扎实;乐陵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临邑县进展相对迅速,项目稳步推进。2018年全市棚户区改造基本建成任务15000套。截至目前,全市棚户区改造基本建

成19345套,基本建成任务完成率129%。

据了解,齐河县2018年共有12个项目列入省住建厅棚改计划,棚改任务数8594套,截至目前,所有项目开工率100%,在建面积319万平方米,居全市前列。同时,计划超额启动2850套,近期开工建设。平原县2018年新建棚改项目4处,共计4000套,总投资12.9亿元。目前,东苑新区棚改项目拆迁户已回迁入住,南城社

区二期、新城社区西区项目楼房主体已完成;贺家行社区正在进行地下储藏室及车库施工。

接下来,将着重抓开工,促建设,确保居民如期回迁。加快推进棚改安置房包括购买房源项目的建设进度,通过专项债券、市场化运作等途径,积极保障资金需求。及早做好明年棚改计划制定工作,提前着手开展2019年项目摸排、测算等前期工作。

全市秋冬季计划造林8万亩

本报10月31日讯(记者 路龙帅 通讯员 向小林) 近日,德州全市2018年秋冬季造林绿化工作会议召开,安排部署了全市今年秋冬季造林绿化任务。

据悉,去年3月8日,德州市委、市政府作出了实施“绿满德州·生态美市”造林行动的重大部署,提出从2017年到2019年,全市新造林60万亩,林木绿化率提高3.2个百分点。截至目前,德州全市有林地面积达到220万亩,林木绿化率达14.23%,在全省平原地区位居前列。

今年全市造林任务20万亩,其中春季任务12万亩,实际造林17.17万亩,超额完成阶段性任务。同时完成公路绿化709公里,河渠绿化295公里;新建完善农田林网35.6万亩。“万千百”工程成效显著。目前,“万千百”工程正在建设的136个,完成造林9.3万亩。德州大运河生态林场、齐河城郊万亩防护林分别完成造林4200亩、4320亩。

德州围绕建设美丽乡村,

以创建森林乡镇、森林村居为抓手,提升乡村绿化、美化水平。目前,全市30个村庄被评为省级森林村居。今年5个省级森林乡镇,25个省级森林村居正在建设和申报。大力发展经济林和苗木花卉产业,促进农民增收和扶贫攻坚,德州苗木扎根雄安新区。湿地建设再上新台阶。截至目前,全市拥有省级以上湿地公园13处,其中国家级5处。

秋冬季是造林绿化的黄金时期,造林成活率高,苗木病虫害低,苗木的选择性多,德州已有多年的种植经验,今年全市秋冬季计划造林8万亩。2018年秋冬季造林绿化工作会议要求,各县市区要科学的规划和实施好绿色通道造林绿化工程。重点抓好石济铁路客运专线、德龙烟铁路德州段,德上高速武城、夏津段两侧种植了桑树、榛子,还要考虑景观效果,内侧要种植5—15米宽的景观林带,可种植楸树、四倍体泡桐等,青银高速禹城、夏津段,济乐高速临邑段,以及

104、105国道,314、315、249、318省道等重点道路两侧景观绿化提升工程;冀鲁边界防护林宁津、武城、夏津段森林质量提升工程;徒骇河、马颊河、南水北调干线、潘庄、李家岸两大引黄干渠等主要河流两侧高标准防护林提升工程。

同时,各县市区还要着力推进“万千百”建设,解决各地有树无林困境,实实在在地增加造林面积,改善地方生态环境质量。千亩林场要选择高档树种,以产生较高经济价值来抵消流转土地的投入,从而实现长久保存、高效经营。同时,抓好山东省造林绿化十大工程建设,促进经济林花卉种苗产业发展;加大优质花卉苗木繁育基地建设力度,培育精品优质珍贵苗木,确保全年新育苗1万亩。强化乡土优良树种的苗木繁育,发展一批鲜切花、园林苗木、盆栽植物、特色花卉、用材种苗等五大品类产业基地,逐步建成在京津冀鲁一定影响力的花卉苗木生产、交易中心。

郭家街道>>

全面推进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工作

本报10月31日讯 自2017年12月份乐陵市郭家街道完成省定三个试点村的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工作以来,该街道办事处2018年5月至9月全面完成剩余27个村的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工作。

据介绍,8月底该街道办事处27个村集体成员名册最终确定,9月中旬所有村的第二次群众

代表大会已陆续开完。

“自从今年进行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后,我们村的人员具体了,村里的资源和资产也明白了。”该街道办事处汪万楼村民汪化臣说,希望下一步街道党委给他们带来更多的产业,让农村彻底发生变化,让群众享受到乡村振兴战略带来的红利。

(张敏)

黄夹镇>>

借力农村产权制度改革促进扶贫攻坚

本报10月31日讯 乐陵市黄夹镇自确定开展农村产权制度改革以来,大胆尝试,勇于探索,稳步推进,目前,该镇109个村共设置成员股80000余股,其中涵盖贫困户204户、635股。

该镇把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工作与脱贫攻坚工作紧密结合,积极探索贫困户稳步增收新路子。一是思想重视,行动迅速。该镇成立以党委书记任组长的改革领导小组,通过召开全镇党员干部大会、全镇党支部书记大会等,明

确职责,扭转思想。二是深入群众,多方宣传。发放宣传单页、村级喇叭广播、进入田间地头,通过贴近群众的宣传方式让群众了解产权制度改革。三是多方合作,规范高效。在推进产权制度改革的过程中,经管站与扶贫站的紧密合作,确保省定贫困村产权制度改革的顺利完成,为贫困户开拓了脱贫增收新渠道;同时,加强与管区之间的合作,让改革更加标准化、规范化、高效化。

(刘静)

运河消防大队开展消防液化气使用场所消防安全隐患排查



为切实做好使用液化气的人员密集场所消防安全管理工作,有效预防液化气闪爆事故,给辖区居民创造一个良好的消防安全环境,近日,运河消防大队深入辖区小餐馆、小饭店、沿街门市等使用液化气的人员密集场所开展消防安全检查。

检查过程中,大队检查人员主要检查了各单位消防安全责任制是否落实;疏散通道、安全出口是否畅通;消防设施、器材是否齐

全有效;是否存在影响疏散和灭火救援的障碍物。重点对液化气罐与灶具是否分开存放,是否使用合法供应站提供的液化气罐,液化气罐是否单独设置储瓶间,是否保持通风,周围是否配置灭火器,从业人员是否熟知液化气火灾危险性、操作人员是否存在不安全使用燃气管道和液化气罐行为,场所内是否按要求设置灭火器材,是否堆放各类易燃易爆物品等内容实施严格检查,并对液化气罐的安检时间、合格标志以及裸露煤气管道、接口是否有泄漏情况进行了细致查看。

通过此次检查,有效消除了一批火灾隐患,切实提高了各人员密集场所负责人的消防安全防范意识,为辖区消防安全持续稳定奠定了坚实基础。(高林艳)

运河消防大队深入辖区敬老院排查消防隐患

为消除敬老院存在的火灾隐患,强化弱势群体的消防安全意识,深入推进冬季火灾防控工作,近日,运河消防大队深入辖区敬老院开展消防安全检查。

期间,检查人员对敬老院的楼层、房间进行彻底的

检查和指导,重点对养老院用火、用电、用气管理,消防设施、器材的配置、保养及运行,安全出口、疏散通道是否被占用,电器线路是否按照规范要求穿管敷设等情况展开了检查,在检查的同时,检查人员还叮嘱老人们

注意消防安全,不要在房间内使用明火,不能在床上吸烟,冬天避免使用电热毯等易引发火灾的物品。

通过此次检查,进一步增强了敬老院人员的消防安全意识和自救能力,有效消除了弱势群体居住



场所存在的安全隐患,为老年人的晚年生活创造了一个既温馨舒适又安全放心的环境。(高林艳)

运河消防大队联合派出所大力整治餐饮场所火灾隐患

为进一步加强餐饮场所防火工作,彻底消除消防安全隐患,严防火灾事故发生,近日,运河消防大队联合派出所对餐饮场所开展消防安全排查整治行动,确保安全稳定。

期间,检查组重点对各场所消防安全责任制是否落

实,消防设施配备是否合理,安全通道是否畅通,灭火器是否过期或压力不足,用电用火用气是否安全,线路敷设是否符合规范要求等情况进行详细检查。同时,检查组指导小场所业主及从业人员在日常工作生活中如何正确用电、

用火、用气,告知烟道定期清洗,燃气定期检查,讲解灭火器在发生意外时如何使用等自救知识,对各场所所有安全隐患的地方提出整改意见并下发责令改正通知书。

此次联合检查,切实提高了场所负责人的消防安全



意识,增强从业人员预防火灾和初期灭火能力,同时要求严格把好消防安全审核关,切实杜绝和消除消防安全隐患。(高林艳)